

关于东方红锦弘甄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锦弘甄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锦弘甄选两年持有
基金代码:014673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均衡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均衡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均衡优选两年(场内简称:东方均衡)
基金代码:169108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王俊俊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鑫裕两年定期开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鑫裕两年定期开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鑫裕两年定期开放
基金代码:009420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高博勇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盈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关于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益丰纯债
基金代码:009070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高博勇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23年12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册手续: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008806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胡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陈安平

光大阳光价值30个月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光大阳光价值30个月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光大阳光价值30个月持有
基金代码:890007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光大阳光价值30个月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暂停申购起始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入结束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结束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保护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光大阳光价值30个月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有销售机构自2023年12月25日(含)起暂停接受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
(2) 本集合计划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陆公司网站:www.ebscm-am.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6525咨询。
(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产品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听取销售机构的适当性意见,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2日

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
基金代码:890012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暂停申购起始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入结束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结束日: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保护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所有销售机构自2023年12月25日(含)起暂停接受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
(2) 本集合计划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陆公司网站:www.ebscm-am.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6525咨询。
(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产品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听取销售机构的适当性意见,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2日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集合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集合计划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23年11月20日09:30起至2023年12月21日15:00止。2023年12月22日,在本集合计划的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经统计,参加本次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共计2,797,019.46份,占权益登记日(2023年11月20日)集合计划总份额5,190,422.00份的53.89%,满足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集合合同》的有关约定。
本次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持续运作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2,797,019.46份集合计划份额同意,0.00份集合计划份额反对,0.00份集合计划份额弃权,同意本次大会审议的集合计划份额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100.00%。达到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集合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份额持有人大会律师费13000元,公证费7000元,合计为20000元,为保护持有人利益,以上费用由本集合计划的财产管理人承担,不列入集合计划费用。
二、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份额持有人会议决议的生效日为2023年12月22日,事项自决议生效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次份额持有人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及本公司网站(https://www.gfiam.com.cn/)刊登的《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本次生效的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对全体份额持有人、管理人、托管人均有约束力。
三、备查文件
1.《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5.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公证处《公证书》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公证书

13033 粤广公证处 234261 号
申请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公证事项:章程
公证人:李伟
公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公证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
公证内容: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经全体股东审议通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内容真实、合法,符合章程的法定形式,且不存在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依法具有法律效力。
公证效力:本公证书证明上述章程(草案)内容真实、合法,符合章程的法定形式,且不存在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依法具有法律效力。
公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公证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
公证人:李伟
公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公证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7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50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3月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6,91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91,000,000.00元人民币,期限为6年,扣除发行费用13,000,002.00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77,069,716.98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3月3日全部到账,公司已按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3月12日对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827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758期“新”系列2758期	2,600.00	2.05%-3.05%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759期	2,600.00	2.05%-3.05%	-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结构化收益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8天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无	无	无	否
88天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无	无	无	否

注: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关人员发生任何交易。
6.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产品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758期
受托方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758期产品认购协议》(产品代码:SBX095),具体内容如下表:

产品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758期
产品代码	SBX095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
结构特征	中证小盘500指数(000065.HI)
产品风险评级	R1(低风险)(此为发行人在内部评级)
产品募集期(销售期)	2023年12月21日
存续期限/赎回日	2023年12月22日(如存续期限起始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限起始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申购赎回日期	除2023年12月22日外,逢工作日或交易日(若本期限定存续期限届满前终止或延长,则申购赎回日期以及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若结构化的存续期限届满日发生对于申购赎回,则申购赎回日期自前届满日或发行人实际完成结构化的头寸建仓日,以前者以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
期末赎回日	除2024年03月18日外,逢工作日或交易日(若本期限定存续期限届满前终止或延长,则申购赎回日期以及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
存续期限/赎回日	2024年03月18日(如存续期限起始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限起始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若结构化的存续期限届满前终止或延长,则申购赎回日期以及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若结构化的存续期限届满日发生对于申购赎回,则申购赎回日期自前届满日或发行人实际完成结构化的头寸建仓日,以前者以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
产品存续期限	88天,如存续期限起始日(含)至存续期限终止日(含)的自始日至终。
每份投资收益(年化)	确定方式如下: (1)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投资者投资期间内曾高于或等于“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104%”,则本产品每份预期投资收益(年化)为2.25%;(2)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投资者投资期间内曾高于“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100%”,则本产品每份预期投资收益(年化)为2.05%;(3)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投资者投资期间内曾高于“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104%”,且其期末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高于“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100%(含)与104%(含)之间”,则本产品每份预期投资收益(年化)为2.05%+0.4*(产品期末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产品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100%)。
投资收益(年化)	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在其网站(http://www.cnindex.com.cn)公布的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为准,并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 申购赎回的发行及赎回、申购、合并及赎回等期间,均以投资者对本产品的申购赎回日收盘价格采用向前复权的方法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以消除除权除息对挂钩标的价格构成的稀释或增厚影响;除上述情形外,若发生其他任何可能导致挂钩标的价格、息及其他重要因素影响自主确定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调整方法,并相对于上述方法的调整或修改。
产品到期兑付金额	产品到期兑付金额=持仓份额*(1+投资收益)(年化)*投资者投资期间(365)
兑付资金到账日	存续期限/赎回日或下一个交易日(逢工作日或交易日顺延)
份额赎回日期	产品期限内,份额【不允许】提前赎回。
提前赎回	产品期限内,份额【不允许】提前赎回。
份额转让	产品期限内,份额【不允许】转让。

2. 产品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759期
受托方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759期产品认购协议》(产品代码:SBX096),具体内容如下表:

产品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759期
产品代码	SBX096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
结构特征	中证小盘500指数(000065.HI)
产品风险评级	R1(低风险)(此为发行人在内部评级)
产品募集期(销售期)	2023年12月21日
存续期限/赎回日	2023年12月22日(如存续期限起始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限起始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申购赎回日期	除2023年12月22日外,逢工作日或交易日(若本期限定存续期限届满前终止或延长,则申购赎回日期以及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若结构化的存续期限届满日发生对于申购赎回,则申购赎回日期自前届满日或发行人实际完成结构化的头寸建仓日,以前者以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
期末赎回日	除2024年03月18日外,逢工作日或交易日(若本期限定存续期限届满前终止或延长,则申购赎回日期以及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
存续期限/赎回日	2024年03月18日(如存续期限起始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限起始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若结构化的存续期限届满前终止或延长,则申购赎回日期以及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若结构化的存续期限届满日发生对于申购赎回,则申购赎回日期自前届满日或发行人实际完成结构化的头寸建仓日,以前者以发行人网站公告为准。)
产品存续期限	88天,如存续期限起始日(含)至存续期限终止日(含)的自始日至终。
每份投资收益(年化)	确定方式如下: (1)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投资者投资期间内曾高于或等于“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104%”,则本产品每份预期投资收益(年化)为2.25%;(2)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投资者投资期间内曾高于“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100%”,则本产品每份预期投资收益(年化)为2.05%;(3)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投资者投资期间内曾高于“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104%”,且其期末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高于“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100%(含)与104%(含)之间”,则本产品每份预期投资收益(年化)为2.05%+0.4*(产品期末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产品期初挂钩日挂钩标的收盘价-100%)。
投资收益(年化)	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在其网站(http://www.cnindex.com.cn)公布的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为准,并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 申购赎回的发行及赎回、申购、合并及赎回等期间,均以投资者对本产品的申购赎回日收盘价格采用向前复权的方法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以消除除权除息对挂钩标的价格构成的稀释或增厚影响;除上述情形外,若发生其他任何可能导致挂钩标的价格、息及其他重要因素影响自主确定挂钩标的收盘价格的调整方法,并相对于上述方法的调整或修改。
产品到期兑付金额	产品到期兑付金额=持仓份额*(1+投资收益)(年化)*投资者投资期间(365)
兑付资金到账日	存续期限/赎回日或下一个交易日(逢工作日或交易日顺延)
份额赎回日期	产品期限内,份额【不允许】提前赎回。
提前赎回	产品期限内,份额【不允许】提前赎回。
份额转让	产品期限内,份额【不允许】转让。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22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上述一年净利润指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最近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公证书

13033 粤广公证处 234261 号
申请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公证事项:章程
公证人:李伟
公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公证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
公证内容: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经全体股东审议通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内容真实、合法,符合章程的法定形式,且不存在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依法具有法律效力。
公证效力:本公证书证明上述章程(草案)内容真实、合法,符合章程的法定形式,且不存在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依法具有法律效力。
公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公证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
公证人:李伟
公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公证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